

附件 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嵩县洁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单位名称）的嵩县洁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5 年药剂框架协议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嵩县洁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5 年药剂框架协议采购项目-除磷剂（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焦作艾克森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10人，营业收入为10816.733164万元，资产总额为6077.636108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河南恒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14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投标人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个行业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注册 | 登录 | 使用须知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小微企业名录）

译

首页

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焦作艾克森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10825MA40DCGH9J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沁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成立日期	2014年03月13日	行业	水污染治理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制造商营业执照

页码, 1/1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25MA40DCGH9J	
(副 本) 1-1	
名 称 焦作艾克森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壹仟万圆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 立 日 期 2014年03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杨晓东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环境科技技术的研发;生产、销售:新型复合碳源、除磷剂、脱色剂、污泥调理剂、循环水处理药剂、聚合氯化铝(固体液体)、聚合氯化铝铁(固体液体)、聚合硫酸铁(固体液体)、聚丙烯酰胺、乙酸钠(固体液体)、滤料、铝酸钙粉、硫酸亚铁、水处理材料、氯化石蜡、新型阻垢剂(危险化学品除外);新型水处理药剂及技术的研发、制造、销售;销售:次氯酸钠、盐酸、硫酸、氢氧化钠、冰醋酸、甲醇、三氯化铁、甲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河南省焦作市沁阳市产业集聚区(西向镇吴华路东500米)
登 记 机 关 	
2020年 05月 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http://10.8.1.130:9080/TopIcis/CertTabPrint.do>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0/5/12